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7月25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董事7名，实际参会的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保义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与会董事一致认为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394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合计16,289,296份股票期权。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关联董事王岳能、王莹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在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等待期内，原激励对象中有24名激励

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4名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第一个行权期全比例行权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上述离职及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全比例行权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082,996份股票期权由公司进行注销。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关联董事王岳能、王莹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融资结构，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资金支持。因此同意此次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将为子公司开展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25日